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23001

单位名称： 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二零二五年九月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发展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

2、拟订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按管理权限拟订人员（不含公务员）调配政策和特殊人员安置政策。

3、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促进就业创业扶持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促进就业，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订劳动技工学校和职业培训机构发展规划和管理规则并组织实施。就业服务和就业培训，拟订并组织实施就业援助制度，按规定负责中专以上毕业生（非师范类）的就业工作。

4、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组织实施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组织实施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办法和全省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和基金统筹办法，组织实施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汇总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落实企业年金和职业年金政策，落实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投资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全县

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5、负责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6、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和假期相关政策，组织实施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7、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人才工作有关目标，参与全县人才工作的指导、组织、协调和管理，承办有关人才工作。推动建立健全市场化、社会化的人才管理服务体系。负责人事考试工作。负责人才分类评价机制推进实施，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负责落实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相关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拟订吸引留学人员来宁（回国）工作或定居政策。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完善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

8、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9、负责全县评比达标表彰和创建示范工作的综合管理，审核备案、监督检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全县表彰奖励办法（不含中国共产党党内表彰、公务员奖励）。负责全县功勋荣誉表彰奖励获得者管理，组织实施享受待遇的相关政策。

10、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全县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组织实施全县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并负责监督检查。

11、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2、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单位): 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823.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00.32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539.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5.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32.3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5.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23.08	本年支出合计	58	3,823.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823.08	总计	62	3,823.08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宁晋县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823.08	3,823.08					
205	教育支出	100.32	100.32					
20503	职业教育	100.32	100.32					
2050303	技校教育	100.32	100.32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3,539.04	3,539.04					
20801	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 障管理事 务	1,242.45	1,242.45					
2080101	行政运行	958.48	958.48					
20801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0.74	0.74					
2080199	其他人力 资源和社会 保障管理 事务支出	283.23	283.23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201.91	201.91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80.76	80.76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21.15	121.15					
20807	就业补助	2,093.84	2,093.84					
2080701	就业创业 服务补贴	15.00	15.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35.17	235.17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1,843.67	1,843.67					
20808	抚恤	0.84	0.84					
2080801	死亡抚恤	0.84	0.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68	55.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68	55.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68	55.68					
213	农林水支出	32.33	32.33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2.33	32.33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32.33	32.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71	95.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71	95.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71	95.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宁晋县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23.08	1,305.98	2,517.10			
205	教育支出	100.32		100.32			
20503	职业教育	100.32		100.32			
2050303	技校教育	100.32		100.32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3,539.04	1,161.23	2,377.81			
20801	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 障管理事 务	1,242.45	958.48	283.97			
2080101	行政运行	958.48	958.48				
20801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0.74		0.74			
2080199	其他人力 资源和社会 保障管理 事务支出	283.23		283.23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201.91	201.91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80.76	80.76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21.15	121.15				
20807	就业补助	2,093.84		2,093.84			
2080701	就业创业 服务补贴	15.00		15.00			
2080705	公益性岗	235.17		235.17			

	位补贴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1,843.67		1,843.67			
20808	抚恤	0.84	0.84				
2080801	死亡抚恤	0.84	0.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68	49.04	6.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68	49.04	6.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68	49.04	6.64			
213	农林水支出	32.33		32.33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2.33		32.33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32.33		32.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71	95.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71	95.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71	95.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823.0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00.32	100.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39.04	3,539.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5.68	55.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2.33	32.3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5.71	95.7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823.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823.08	3,823.0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823.08	总计	64	3,823.08	3,823.0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2024 年 金额单位：万
度 元

编制部门（单位）：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823.08	1,305.98	2,517.10
205	教育支出	100.32		100.32
20503	职业教育	100.32		100.32
2050303	技校教育	100.32		100.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39.04	1,161.23	2,377.81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242.45	958.48	283.97
2080101	行政运行	958.48	958.48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4		0.74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83.23		283.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91	201.9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0.76	80.7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1.15	121.15	
20807	就业补助	2,093.84		2,093.84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5.00		15.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35.17		235.17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1,843.67		1,843.67
20808	抚恤	0.84	0.84	
2080801	死亡抚恤	0.84	0.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68	49.04	6.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5.68	49.04	6.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68	49.04	6.64
213	农林水支出	32.33		32.33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32.33		32.33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32.33		32.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71	95.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71	95.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5.71	95.7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42.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2.0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47.27	30201	办公费	19.7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3.37	30202	印刷费	2.8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7.4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94.98	30205	水费	0.0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1.15	30206	电费	1.9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7.4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0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3	30211	差旅费	0.61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95.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1.60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80.76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0.8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2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8.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2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23.93	公用经费合计					82.0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
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宁晋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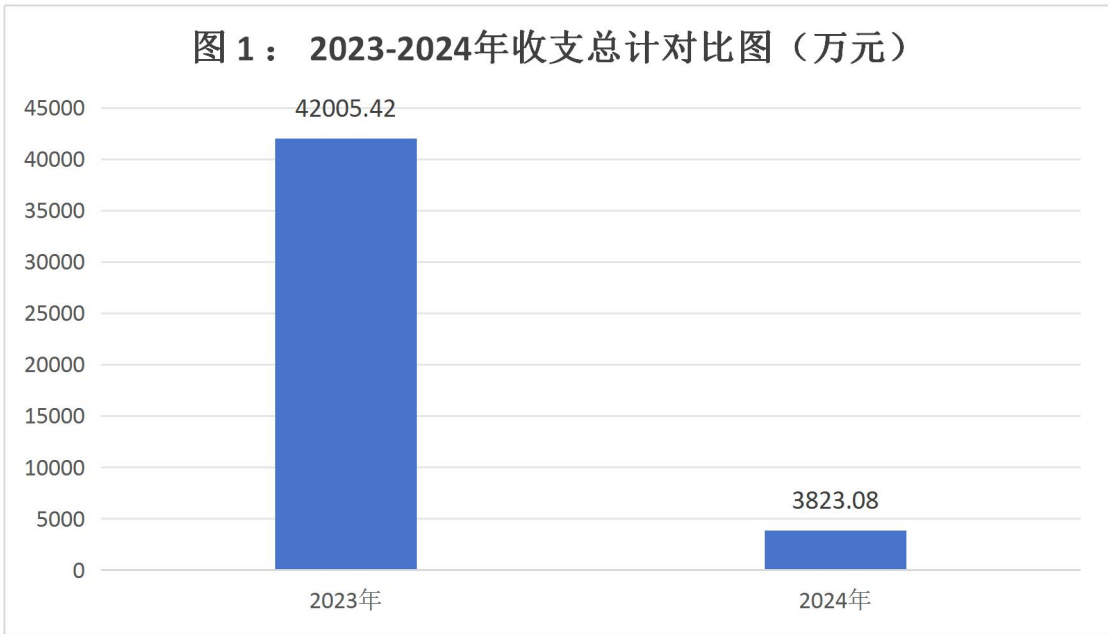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单位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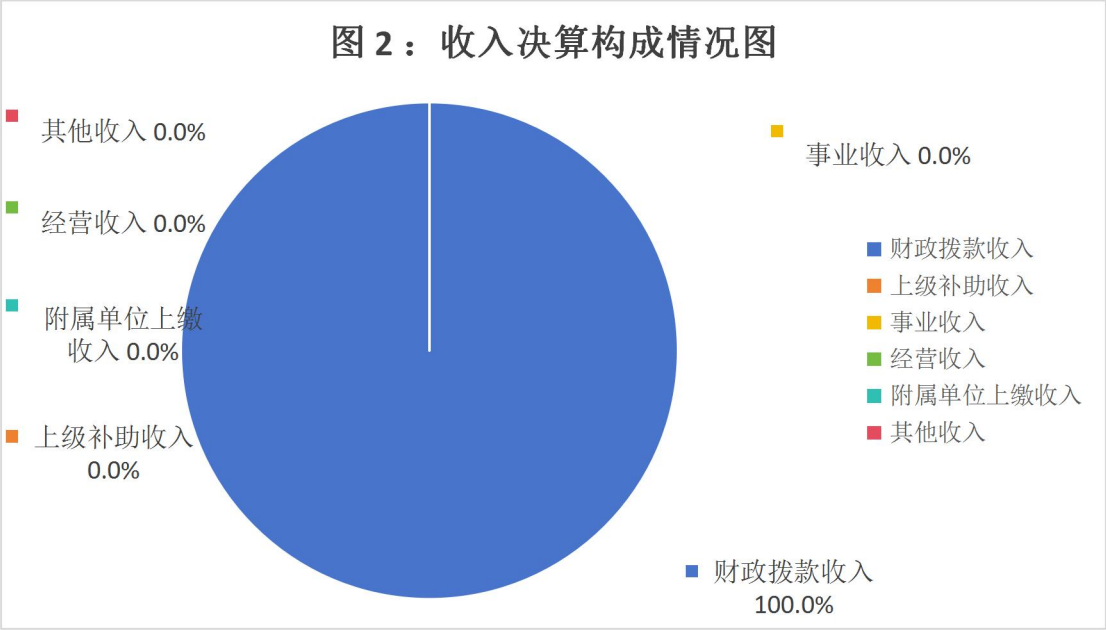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3,823.08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38,182.34 万元，下降 90.9%，主要原因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的补助调整到社会保险基金决算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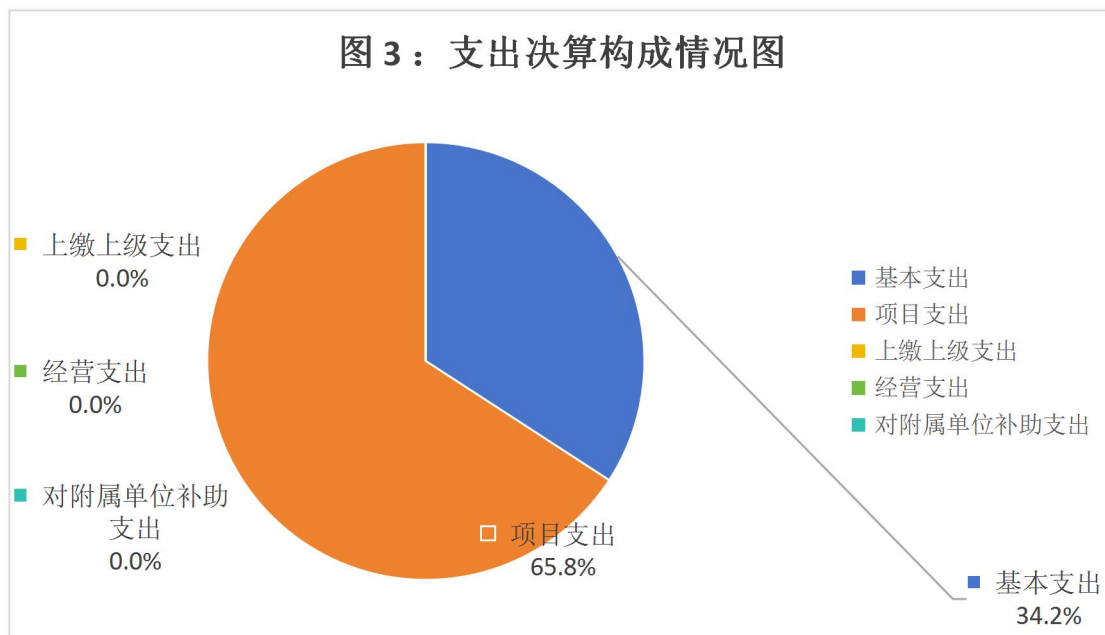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823.0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23.08 万元，占 100%；无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823.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05.98 万元，占 34.2%；项目支出 2,517.1 万元，占 65.8%；无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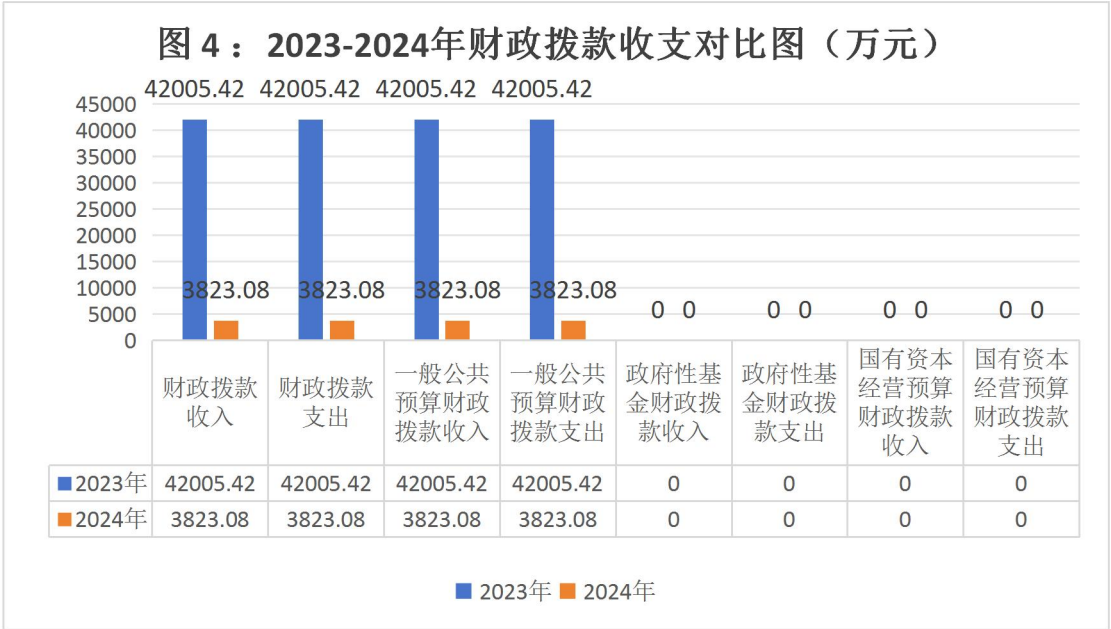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3,823.0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38,182.34 万元，降低 90.9%，主要原因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的补助调整到社会保险基金决算中。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823.0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8,182.34 万元，降低 90.9%，主要原因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的补助调整到社会保险基金决算中；本年支出 3,823.0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8,182.34 万元，降低 90.9%，主要原因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的补助调整到社会保险基金决算中。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823.0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8,182.34 万元，降低 90.9%，主要原因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的补助调整到社会保险基金决算中；本年支出 3,823.08 万元，比上年减少 38,182.34 万元，降低 90.9%，主要原因是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的补助调整到社会保险基金决算中。

2.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与上年度一致。

3.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与上年度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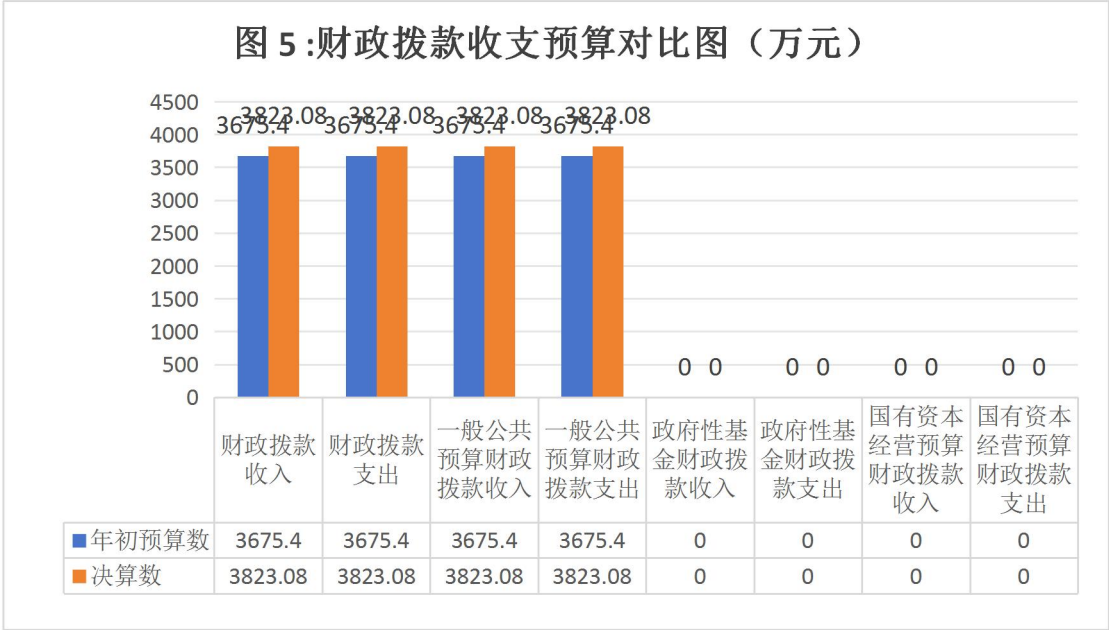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823.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比年初预算增加 147.6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享受灵活就业社保补贴和技能培训补贴人数增加，补贴相应增加；本年支出 3,823.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比年初预算增加 147.6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享受灵活就业社保补贴和技能培训补贴人数增加，补贴相应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比年初预算增加 147.6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享受灵活就业社保补贴和技能培训补贴人数增加，补贴相应增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比年初预算增加 147.6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享受灵活就业社保补贴和技能培训补贴人数增加，补贴相应增加。

2.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与预算一致。

3.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与预算一致。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823.0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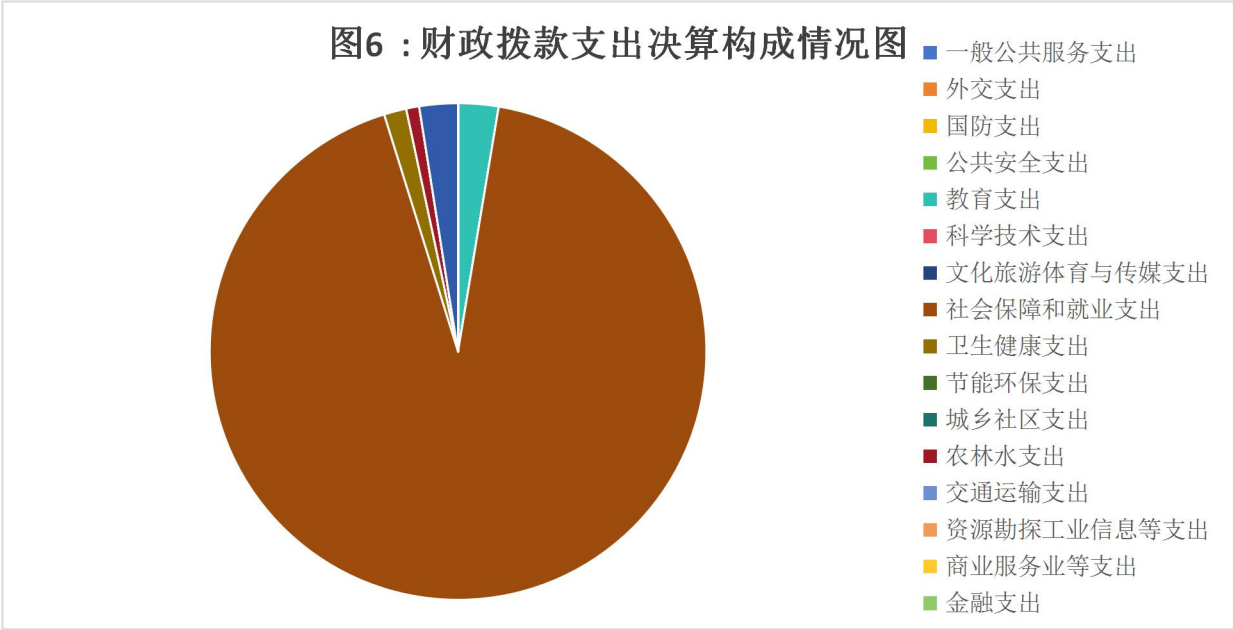
教育（类）支出 100.32 万元，占 2.6%，主要用于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省级现代职业教育发展专项资金、技工学校专项资金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539.04 万元，占 92.6%，主要用于就业补助资金、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55.68 万元，占 1.5%，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32.33 万元，占 0.8%，主要用于创业担保贷款贴息的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95.71 万元，占 2.5%，主要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05.9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23.9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

公用经费 82.0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年度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三公”经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与预算持平；较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经费支出，支出与预算持平；较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购车计划；较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和上年度均无购车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无支出计划；较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和上年度均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未发生“公务接待”经费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计划；较 2023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和上年度均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2.05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7.96 万元，增长 10.7%。主要原因是人员有所增加，相应支出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

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与 2023 年决算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医保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517.1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32 个，涉及资金 2517.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中央就业补助资金、省级就业补助资金、城乡居民代办员补助、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经费等 10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中央就业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12 万元，执行数为 16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严格省市有关制度和规定，确保资金使用效益与安全；二是促进了高质量充分就业，改善了居民生活水平。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2）省级就业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31 万元，执行数为 230.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严格省市有关制度和规定，确保资金使用效益与安全；二是促进了高质量充分就业，改善了居民生活水平。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3）公开招聘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26.1 万元，执行数为 2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招聘有效补充了事业单位工作力量，优化了人员结构，得到

了用人单位的普遍认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4）省级城乡居民代办员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激励代办员提高工作效率、服务质量；二是促使代办员制定拓展业务、优化服务流程，有效提高居民参保率和缴费率。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5）招聘劳务派遣人员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86.29 万元，执行数为 86.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落实劳务派遣人员发放工资和缴纳社会保险，激发派遣人员工作积极性，提升管理效能，使劳务派遣人员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保障。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6）事业单位招聘考试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明确，组织管理规范，资金使用合规高效，为我县事业

单位选拔了大量优秀人才，保障了就业公平，维护了稳定，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7）涉军安置人员（政府购买岗）工资福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9.54 万元，执行数为 19.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足额为涉军安置人员发放工资和缴纳社会保险，稳定的工资待遇有效减轻了安置军人的后顾之忧，有效保障了涉军人员的合法权益，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8）自收自支人员工资福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8.66 万元，执行数为 48.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足额为自收自支人员发放工资和缴纳社会保险，稳定的工资待遇有效减轻了自收自支人员的后顾之忧，有效保障了自收自支人员的合法权益，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9）综合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

数为 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管理规范，使用效益显著，有效保障了全局的高效运转和各项职能的履行，为整体工作目标的达成提供了有力支撑,确保了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10）中央学生资助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1.8 万元，执行数为 1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减轻了学生家庭经济压力，为促进教育公平、培养技能人才发挥了重要作用。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未发现问题。

（县本级项目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三）单位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不涉及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